

河南省财政厅

2024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一至二期）和专项债券（三至十一期）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基本情况

在国务院批准的总规模内，2024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一至二期）和专项债券（三至十一期）拟发行总额为526.3736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其中7年期新增一般债券计划发行31.3536亿元，30年期新增一般债券计划发行52亿元。5年期、7年期、10年期、15年期、20年期、30年期新增专项债券分别计划发行34.92亿元、25.39亿元、17.28亿元、75.73亿元、9.69亿元、280.01亿元。5年期、7年期债券利息按年支付，10年、15年、20年、30年期债券利息按半年支付，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2024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一至二期）和专项债券（三至十一期）概况

债券名称	计划发行规模（亿元）	债券期限
2024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一期）	31.3536	7年

2024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二期）	52	30年
2024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一期）——2024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11.91	10年
2024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二期）——2024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四期）	56.98	15年
2024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三期）——2024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期）	9.69	20年
2024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四期）——2024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六期）	208.82	30年
2024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一期）——2024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七期）	18.75	15年
2024年河南省社会事业专项债券（二期）——2024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八期）	71.19	30年
2024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一期）——2024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九期）	34.92	5年
2024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二期）——2024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期）	25.39	7年
2024年河南省棚改专项债券（三期）——2024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一期）	5.37	10年

（二）发行方式

2024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一至二期）和专项债券（三至十一期）通过招标方式发行。河南省财政厅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参与投标机构为2022-2024年河南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河南省政府债券公开招标发行规则》、《河南省政府债券公开招标发行兑付办法》、《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发行2024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一至二期）和专项债券（三至十一期）有关事项的通知》。

（三）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按照财政部要求，本次发行的新增一般债券 83.3536 亿元，用于道路、桥梁、绿化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本次发行的新增专项债券 443.02 亿元，用于城乡发展、社会事业、棚户区改造等领域。

二、信用评级情况

受河南省财政厅委托，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批次债券信用级别均为 AAA。在本批次债券存续期内，河南省财政厅将委托合作的信用评级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三、地方经济情况

（一）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十四五”时期是我省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河南新征程、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出彩绚丽篇章的关键时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由大到强的转型攻坚期。《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河南省委关于制定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十四五”期间全省战略意图和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市场主体行为，统筹重大战略和重大举措时空安排，是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今后五年乃至更长时期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和全省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具体内容见附件，各项规划和区域发展规划的内容参见河南省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

（二）2020-2022 年河南省经济基本情况

详见附件。

四、河南省全省和省级财政收支状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转移性收入、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020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168.8亿元，转移性收入5161.3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427.3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4.5亿元，转移性收入5161.3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190.0亿元。

2021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347.4亿元，转移性收入5171.9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373.8522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92亿元，转移性收入5171.9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150亿元。

2022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250.4亿元，转移性收入5691.5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297.4154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6.1亿元，转移性收入5691.5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127.308亿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转移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2020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372.7亿元，转移性支出89.6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528.5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04.8亿元，转移性支出89.6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96.3亿元。

2021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419.86亿元，转移性支出94.8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102.8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74.8亿元，转移性支出94.8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0亿元。

2022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646.7亿元，转移性支出100.1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806.46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13.7亿元，转移性支出100.1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132.9亿元。

（三）政府性基金收支

2020年，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3737.9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4862.7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1626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收入237.7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支出167.1，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10亿元。

2021年，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3374.6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4303.2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1981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收入119.2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支出69.8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30亿元。

2022年，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2217.4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3959.4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2480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收入99.8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支出67.9亿元，自发自还地方政府债券（新增债券）收入30亿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2020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35.6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安排25.9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6.5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7.7亿元。

2021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39.8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安排21.5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6.7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2.3亿元。

2022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89.1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安排34.9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0.9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4.3亿元。

（五）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

2020年，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3286.4亿元；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2487.3亿元。

2021年，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976.2亿元；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2183.6亿元。

2022年，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930.7亿元；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1450.58亿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状况

（一）全省政府债务状况

财政部核定河南省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1643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6741.5亿元，专项债务9692.5亿元。经省人大常委会批准，2022年省本级政府债务限额1967.9亿元（一般债务1571亿元，专项债务396.9亿元）；市县政府债务限额14466.1亿元（一般债务5170.5亿元，专项债务9295.6亿元）。截至2022

年底，全省政府债务余额合计 15130.4 亿元（一般债务 5775 亿元，专项债务 9355.4 亿元），其中，省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1740.2 亿元（一般债务 1364.2 亿元，专项债务 376 亿元），市县政府债务余额 13390.2 亿元（一般债务 4410.8 亿元，专项债务 8979.4 亿元）。

河南省政府债务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性项目，不仅很好地保障了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提升了综合承载能力，而且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大多有相应的资产和收入作为偿债保障。总体上看，我省政府债务规模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二）河南省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

河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不断加强制度建设，逐步完善相关机制，强化监督和风险预警，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一是强化政府债务管理组织领导。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亲自研究部署政府债务管理工作，各级各部门积极推进狠抓落实，全省政府债务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认真落实《河南省政府债务管理纳入政绩考核实施办法》有关规定，把政府性债务管理作为一个硬性指标纳入政绩考核，对政府债务超出合理区间、出现违法违规举债担保问题、发生政府性债务风险事件的市县，直接在社会发展目标考核评价时予以扣分，引导市县自觉加强政府债务管理。

二是建立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体系。省政府印发了《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省财政厅制定出台了8个债务管理配套文件，形成了覆盖债务限额管理、预算管理、风险管理、应急处置、监督问责等各个环节的“闭环”管理体系，为加强政府债务管理提供了较为完备的制度依据。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要求切实加强融资平台公司融资管理，规范政府与社会资本方的合作行为。出台《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进一步加强专项债券管理。

三是全面落实政府债务管理各项要求。督促各级严格落实政府债务余额限额管理政策，建立债务规模控制长效机制，全省政府债务规模在财政部下达的限额合理范围内，总体规模得到有效控制。按照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和专项债务预算管理要求，各级将政府债务分别纳入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构建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库机制，对申报入库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严格审核，确保项目符合专项债券管理有关要求，切实提高项目质量。

四是建立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出台了《河南省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定期组织开展全省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工作。建设政府债务在线监控平台，对全口径政府债务实行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督，利用信息化手段进一步提升政府债务管理水平。督促所有市县政府制定债务风险化解和控制规划，明确债务管控的具体量化目标和相关措施。通过实地核查、联合

财政部专员办开展债券资金使用监督检查、建立违规使用地区约谈机制、对高风险地区债务化解情况开展复查等方式，加强监督检查力度，层层传导监管压力，督促市县加大债务化解力度，规范使用债券资金。

附件：河南省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2024年1月29日



附件



河南省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一、地方经济状况				
2020 - 2022 年经济基本状况				
项目	年份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54997.1	58887.41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		1.3	6.3	3.1
第一产业 (亿元)		5353.7	5620.82	5817.78
第二产业 (亿元)		22875.0	24331.65	25465.04
第三产业 (亿元)		26768.0	28934.93	30062.23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		9.73	9.5	9.5
第二产业 (%)		41.6	41.3	41.5
第三产业 (%)		48.7	49.1	49
进出口总额 (亿元)		6654.8	8208.07	8524.1
出口额 (亿元)		4075.0	5024.06	5247.0
进口额 (亿元)		2579.9	3184.02	3277.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22502.8	24381.70	24407.41
城镇 (常住)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4750.3	37095	38484
农村 (常住) 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16107.9	17533	18697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上年 = 100)		102.8	100.9	101.5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 (上年 = 100)		99.2	107.8	105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 (上年 = 100)		99.4	109.5	105.7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本外币) (亿元)		76446.2	82430.22	93173.08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62866.7	69444.62	76075.61			
二、财政收支状况（亿元）						
（一）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年份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4.5	4168.8	192	4347.4	-36.1	4250.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04.8	10372.2	1374.8	10419.8	1813.7	10646.7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286.3	951.6	257.4	1135.82	260.1	1099.37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96.3	528.5	0	102.8	132.93	806.46
转移性收入	5161.3	5161.3	5171.9	5171.9	5691.54	5691.54
转移性支出	89.6	89.6	94.8	94.8	100.1	100.1
（二）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237.7	3737.9	119.2	3374.6	99.8	2217.4
政府性基金支出	167.1	4862.7	69.8	4303.2	67.9	3959.4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7.8	1776.8	30	2277.54	39.01	2900.26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8	292.6	5.24	259.84	11.12	483.77
（三）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5	35.6	6.7	39.8	10.9	89.1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7.7	25.9	2.3	21.5	4.3	34.9
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亿元）						
截至2022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5130.39		
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4259		
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6434		

注：

1. 统计数据根据河南省统计局印发的《河南省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和《2022河南统计年鉴》整理，详细情况参见河南省统计局网站统计数据栏。
2. 财政收支状况中2020年、2021年、2022年按决算口径公布。
3. 关于地方政府债券收支数，2020、2021、2022年地方政府债券收支数为当年实际完成数。
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两项数据不包含债券数。